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XINDA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 **鑫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1)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鑫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經挑選的附註解釋及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比較數據如下：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b>62,795</b>	73,287
銷售成本		<b>(45,603)</b>	(51,052)
<b>毛利</b>		<b>17,192</b>	22,23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	(161)
行政開支		(8,571)	(10,131)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6,501)	2,553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	(8,668)
其他收入		107	5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b>560</b>	(1,715)
<b>經營溢利</b>		<b>2,777</b>	4,166
融資收入		1,851	1,741
融資開支		<b>(4,358)</b>	(5,093)
融資開支淨額		<b>(2,507)</b>	(3,352)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270</b>	814
所得稅抵免/(開支)	6	<b>480</b>	(68)
<b>期內溢利</b>		<b>750</b>	746
以下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65	343
非控股權益		<b>(615)</b>	403
		<b>750</b>	74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餘(人民幣)			
每股基本盈餘	7	<b>0.0009</b>	0.0002
每股攤薄盈餘	7	<b>0.0009</b>	0.0002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750	746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844)</u>	<u>1,953</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經扣除稅項	<u>(2,844)</u>	<u>1,953</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2,094)</u></u>	<u><u>2,699</u></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79)	2,296
非控股權益	<u>(615)</u>	<u>403</u>
	<u><u>(2,094)</u></u>	<u><u>2,699</u></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453	341,541
使用權資產		16,205	14,121
無形資產		66,151	67,441
投資物業		5,275	5,355
遞延稅項資產		3,373	3,245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
按金	8	23,570	23,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088	9,063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452,115</b>	<b>464,33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34	4,864
合約資產		168,399	184,3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75,777	255,28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
受限制現金		719	38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77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908	227,705
<b>流動資產總額</b>		<b>661,013</b>	<b>672,255</b>
<b>資產總額</b>		<b>1,113,128</b>	<b>1,136,591</b>
<b>權益及負債</b>			
股本	9	12,255	12,255
儲備		1,149,782	1,152,005
累計虧損		(315,411)	(316,155)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846,626</b>	<b>848,105</b>
非控股權益		2,693	3,308
<b>權益總額</b>		<b>849,319</b>	<b>851,413</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b>119,450</b>	133,600
租賃負債		<b>10,660</b>	10,485
遞延政府補貼		<b>1,799</b>	1,852
遞延稅項負債		<b>15,399</b>	15,783
合約負債		<b>19,970</b>	20,451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67,278</b>	182,171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b>53,197</b>	52,705
合約負債		<b>1,289</b>	8,902
即期稅項負債		<b>11,696</b>	11,732
借貸		<b>27,600</b>	26,900
租賃負債		<b>2,749</b>	2,768
<b>流動負債總額</b>		<b>96,531</b>	103,007
<b>負債總額</b>		<b>263,809</b>	285,178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13,128</b>	1,136,591

##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鑫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智慧能源業務及公建建設業務。就本報告期而言，本公司兩名主要股東為Harvest Oak Holdings Limited及Lightway Power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魏少軍先生(「控股股東」)。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報告一般包括的所有各類附註。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所發佈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除另有說明外，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的會計政策一致。

多項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準則不會對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中期報告期間的所得稅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總盈利的稅率計提。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電力	34,319	37,243
銷售戶用光伏系統及提供智慧能源服務	12,028	13,577
公建建設	<u>16,448</u>	<u>22,467</u>
	<u><b>62,795</b></u>	<u><b>73,287</b></u>
<i>收益確認時間</i>		
於某一時點	38,055	42,427
在一段時間	<u>24,740</u>	<u>30,860</u>
	<u><b>62,795</b></u>	<u><b>73,287</b></u>

#####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業務，而分部以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區分。為符合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表現的方式，本集團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

- 智慧能源業務；及
- 公建建設業務。

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故並未呈列地理資料。

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如下：

	智慧能源 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公建建設 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對外客戶收益	46,347	16,448	—	—	62,795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6,501)	—	—	—	(6,501)
融資收入	1,025	7	819	—	1,851
融資開支	(4,358)	—	—	—	(4,358)
所得稅抵免	480	—	—	—	480
期內溢利/(虧損)	1,928	(9)	(1,169)	—	750
<b>其他資料</b>					
折舊及攤銷	(15,639)	—	(76)	—	(15,715)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3,341	—	—	—	3,341
<b>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b>					
可呈報分部資產	968,592	204,815	363,970	(424,249)	1,113,128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21,286</u>	<u>166,254</u>	<u>518</u>	<u>(424,249)</u>	<u>263,809</u>
<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對外客戶收益	50,820	22,467	—	—	73,28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553	—	—	—	2,5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70)	—	—	—	(1,370)
商譽減值虧損	(7,298)	—	—	—	(7,298)
融資收入	1,716	16	9	—	1,741
融資開支	(5,093)	—	—	—	(5,093)
所得稅抵免/(開支)	62	(130)	—	—	(68)
期內溢利/(虧損)	2,552	388	(2,194)	—	746
<b>其他資料</b>					
折舊及攤銷	(16,809)	—	(16)	—	(16,825)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408	—	—	—	1,408
<b>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b>					
可呈報分部資產	991,680	204,199	369,166	(428,454)	1,136,591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46,167</u>	<u>165,630</u>	<u>1,835</u>	<u>(428,454)</u>	<u>285,178</u>

附註：添置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552	(1,2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	3
其他	8	(443)
	<u>560</u>	<u>(1,715)</u>

## 6.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33)	(346)
遞延所得稅	513	278
	<u>480</u>	<u>(68)</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該等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二零二三年：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註冊的實體的法定稅率為25%(二零二三年：25%)，惟以下實體獲免稅或享受優惠稅率：

- 經營光伏電站的附屬公司自各自的首個獲收益年度起，首三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50%稅項減免。

## 7. 每股盈餘

### (a) 每股基本盈餘

每股基本盈餘分別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365	34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484,604</u>	<u>1,484,604</u>
每股基本盈餘(人民幣元)	<u>0.0009</u>	<u>0.0002</u>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盈餘按因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購股權行使價超過本公司普通股於相應期間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餘。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a)	287,637	287,572
電價補貼應收款項(b)	<u>167,006</u>	<u>149,113</u>
	454,643	436,685
減：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227,866)</u>	<u>(225,192)</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226,777</u>	<u>211,493</u>
預付款項	1,080	1,30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2,047	66,620
減：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u>(557)</u>	<u>(55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99,347	278,858
非流動部分	<u>(23,570)</u>	<u>(23,570)</u>
流動部分	<u><u>275,777</u></u>	<u><u>255,288</u></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來自若干光伏電站賬面值人民幣174,58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8,612,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收款權被抵押作為本集團借貸的擔保。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56,300	53,209
一年至兩年	49,753	57,378
兩年至三年	49,001	47,721
三年以上	<u>299,589</u>	<u>278,377</u>
	<u><u>454,643</u></u>	<u><u>436,685</u></u>

- (a) 來自銷售戶用光伏系統、提供智慧能源服務及銷售電力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自發票日期起六個月、一年及一個月內到期。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予以分類。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釐定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銷售戶用光伏系統	尚未逾期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逾期	逾期	總計
			6個月 至18個月	18個月 至30個月	30個月 以上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	188,914	188,91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179,160)	(179,160)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0%	5%	9%	13%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4,057	7,028	11,742	11,509	170	34,50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545)	(1,035)	(22)	(1,602)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180,76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銷售戶用光伏系統	尚未逾期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逾期	逾期	總計
			6個月至 18個月	18個月至 30個月	30個月 以上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	191,203	191,20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179,868)	(179,868)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0%	5%	9%	不適用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7,028	5,227	10,958	8,033	—	31,24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509)	(723)	—	(1,232)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181,100)</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提供智慧能源服務	尚未逾期	逾期 1年內	逾期 1年至2年	逾期 2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總計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3,900	3,100	29,614	36,61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3,900)	(3,100)	(29,614)	(36,614)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5%	9%	不適用	不適用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795	126	114	—	—	1,03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6)	(10)	—	—	(16)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36,630)</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提供智慧能源服務	尚未逾期	逾期 1年內	逾期 1年至2年	逾期 2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總計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1,908	27,693	29,60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1,908)	(27,693)	(29,601)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5%	9%	不適用	不適用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343	4,289	3,100	—	—	7,732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199)	(279)	—	—	(478)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30,079)</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銷售電力(非政府實體)	尚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總計
		11個月內	11個月至23個月	23個月至35個月	35個月至47個月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	—	487	9,587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	(487)	(9,587)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0%	5%	9%	13%	16%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2,956	7,430	5,707	193	205	16,98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266)	(17)	(27)	(391)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9,97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銷售電力(非政府實體)	尚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總計
		11個月內	11個月至23個月	23個月至35個月	35個月至47個月	
<i>個別評估：</i>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	—	649	857	4,278	13,28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649)	(857)	(4,278)	(13,284)
<i>組合評估：</i>						
預期虧損率	0%	0%	5%	9%	13%	16%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550	7,227	4,671	469	194	14,50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217)	(42)	(25)	(349)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13,633)</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逾期 11個月內	逾期 11個月 至23個月	逾期 23個月 至35個月	逾期 35個月 至47個月	逾期 47個月 以上	總計
銷售電力(電價補貼應收款項)	尚未逾期						
組合評估：							
預期虧損率	0%	0%	0.13%	0.25%	0.43%	0.64%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4,074	29,960	32,178	33,285	29,522	37,987	167,00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42)	(84)	(128)	(242)	(496)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496)</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逾期 11個月內	逾期 11個月 至23個月	逾期 23個月 至35個月	逾期 35個月 至47個月	逾期 47個月 以上	總計
銷售電力(電價補貼應收款項)	尚未逾期						
組合評估：							
預期虧損率	0%	0%	0.13%	0.25%	0.43%	0.64%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939	29,896	36,811	33,354	25,841	21,272	149,11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48)	(84)	(112)	(136)	(380)
虧損撥備總額(人民幣千元)							<u>(380)</u>

- (b)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賬齡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2,97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278,000元)為電價補貼應收款項，有關款項來自銷售電力補貼。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導致就電價補貼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確認虧損撥備人民幣49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000元)。

(c)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初結餘	225,749	229,832
虧損撥備增加／(減少)		
一貿易應收款項	6,371	(4,083)
一其他應收款項	130	—
撇銷		
一貿易應收款項	(3,697)	—
一其他應收款項	(130)	—
期末結餘	<u>228,423</u>	<u>225,749</u>

## 9. 股本

普通股，已發行且已繳足：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等額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u>1,484,604</u>	<u>14,846</u>	<u>12,255</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更新的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25,565,691份購股權(「購股權」)。購股權賦予合資格參與者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最多合共125,565,69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718,8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產生開支被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的一部分(二零二三年：無)。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4,674	15,84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38,523</u>	<u>36,860</u>
	<u><u>53,197</u></u>	<u><u>52,705</u></u>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6,744	357
一年以上	<u>7,930</u>	<u>15,488</u>
	<u><u>14,674</u></u>	<u><u>15,845</u></u>

## 11.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向本公司股東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綜述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鑫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智慧能源業務及公建建設業務，並逐步拓展和豐富其他清潔能源業務和投資業務。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主營業務與二零二三年同期基本一致，主要為持有並運營光伏電站，及對保定東湖的公建建設項目進行投資、運營。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為人民幣62,795,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73,287,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下降約14.3%，收益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本期間電站自然衰減導致發電收益減少及公建建設項目投資額下降所致；本集團之溢利為人民幣750,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746,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 業務回顧

#### 智慧能源業務

本集團的智慧能源業務，定位於用戶側的綜合能源服務，主要從工商業、住宅、公共機構等客戶的需求出發，依託於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智能能源雲平台，為客戶提供基於電、熱、氣等多種能源的全方位智慧能源綜合利用服務，幫助客戶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降低能源使用成本，構建豐富、清潔、低碳的供能結構體系。

本集團的智慧能源業務主要是以持有並運營光伏電站為主，包括持有並運營11座裝機容量約64兆瓦的地面及分佈式光伏電站，及持有並運營約18兆瓦的戶用光伏電站。於本期間，存量光伏電站的發電總收益為人民幣34,319,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37,243,000元)。另外，本集團還持有並運營一個熱力項目收取供暖費用，及為部分外部的戶用光伏電站提供運維服務收取運維服務費。

本期間，智慧能源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約為人民幣46,34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50,820,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約8.8%，主要由於電站自然衰減導致發電收益減少所致；智慧能源業務錄得溢利為人民幣1,928,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552,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約24.5%，主要由於智慧能源業務的收益下降所致。

## 公建建設業務

公建建設業務是指保定東湖項目(「保定東湖項目」)的公共基礎設施建設及相關前期投資和後期建設運營管理業務。於本期間，保定東湖項目為本集團帶來收益人民幣16,448,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2,467,000)，虧損約為人民幣9,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溢利人民幣388,000元)。收益下降的原因為：本集團對該項目的投資額下降所致；虧損主要因為收益下降不及成本支出所致。

## 業務展望

2024年上半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中國光伏行業繼續保持強勁增長勢頭。根據中國國家能源局數據，上半年光伏新增裝機達到102.48吉瓦，同比增長30.7%，顯示了行業發展的巨大潛力和活力。行業持續增長的同時，激烈的市場競爭及光伏發電特別是分布式光伏發電的消納問題，仍然是制約其發展的重要因素。

2024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以穩健發展為基礎，通過降本增效等措施盡量控制本集團的運營成本；同時，通過智能化、自動化及定期的設備維護等方式，最大化利用光照資源，減少因設備故障或天氣原因導致的發電量損失，提升發電收益，推動公司向智能、可持續的方向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為人民幣62,795,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73,287,000元)及人民幣17,192,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2,235,000元)。收益及毛利較

上年同期分別下降14.3%和22.7%，主要因為光伏電站的正常衰減導致發電業務收入下降及公建建設業務的投資額下降所致。

毛利率為27%（二零二三年同期：30%），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下降3.0%，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毛利較高的光伏發電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0,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61,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93.8%，下降原因主要為戶用光伏系統業務的銷售開支減少所致。

### **行政開支及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於本期間行政開支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8,57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8,799,000元），較上年同期下降約54.4%，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本期間管理費下降，及去年同期對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8,668,000元，而本期並無相關減值所致。

### **金融資產的虧損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於本期間，本集團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6,50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虧損撥回人民幣2,553,000元），主要因經營環境惡化，對部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所致。

### **融資開支淨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融資開支淨額為人民幣2,50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3,352,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25.2%。主要因為銀行借貸利率下降所致。

###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480,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開支人民幣68,000元），主要因為遞延所得稅轉回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212,403,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7,743,000元)，其中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17,77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受限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用於保定東湖項目支出)約為人民幣719,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00元)。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主要因為支付經營所需資金所致。

### 流動資產總額及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資產總額及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61,013,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2,255,000元)及6.8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3)。流動資產總額減少主要為銀行結餘及現金和貿易應收款減少所致，而流動比率增加的原因為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外部借款及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外部借款為人民幣147,050,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500,000元)，全部以若干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8,596,000元的光伏電站機械及若干附屬公司之未來應收款項之收款權抵押作擔保(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500,000元以若干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27,927,000元的光伏電站機械及若干附屬公司之未來應收款項之收款權抵押作擔保)。

## 負債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負債比率的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審核)
銀行貸款	147,050	160,500
租賃負債	13,409	13,253
應付關聯方款項	870	914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908)	(227,705)
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776)	—
受限制現金	(719)	(38)
現金淨額	(51,074)	(53,076)
權益總額	849,319	851,413
總資本(現金淨額加權益總額)	798,245	798,337
負債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不適用	不適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074,000元，主要原因為現金資產大於負債所致。

長期債務與短期債務各佔63.4%及36.6%(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佔63.9%及36.1%)，其中太陽能業務借款人民幣147,050,000元，以售電所得資金逐步償還，故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償債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外部借款。於本期間，外部借款按介乎4.94%至5.18%之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5.04%至5.28%)。主要為光伏電站的銀行借款。光伏電站的借款利率為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借款利率上浮10%至15%，其風險源自中國利率政策的波動，但本集團預計該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綜合損益之影響並不重要。

##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進行，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有涉及人民幣的外匯交易均須透過中國人民銀行或其他授權進行外匯買賣的機構進行。外匯交易所採用的匯率為中國人民銀行主要根據供應和需求釐定所報的匯率。

由於本期間以外幣計值的交易極少，本集團現時並無關於外幣風險的政策，且外幣風險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極小。

## 投資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投資承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600,000元，主要為本集團應對聯營公司隆耀(北京)清潔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隆耀北京」)的出資義務)。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五日，隆耀北京已被註銷，該出資義務已失效。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集資活動

本公司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 重大收購、投資及出售

### 重大收購及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不存在重大收購及投資事項。

### 重大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重大出售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52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名僱員)。僱員乃根據其職位性質、個人資格、表現、工作經驗及市場趨勢釐定薪酬，並根據其表現進行定期考評。

## 期後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除下列偏離情況者外：

執行董事魏強先生為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且不應由同一名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同一人士兼任，可令本公司更有效率地達成其整體業務目標。董事會亦相信，目前的安排將不會令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受損，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比重較高可令董事會更有效地作出無偏頗的判斷並可提供足夠監督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之權益。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中期業績的審閱

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資料。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資料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以及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中期業績公告，並確認本中期業績公告為完整及準確，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

本公司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longitech.hk](http://www.longitech.hk))。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鑫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魏強

河北，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秦春博士、黃翼忠先生及馮志東先生。